

中華文史叢書之八十七
清・光緒刊本影印
王有立主編

康熙政要

(一)

章 檉纂

華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印行



中華文史叢書之八十七
清・光緒刊本影印
王有立主編

康熙政要 (二)

章 棣纂

華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印行



康熙政要敘

賜進士出身前軍機大臣協辦大學士外務部尙書臣瞿鴻禨謹敘
翰林院檢討臣章梈倣吳兢貞觀政要體例恭纂康熙政
要既成以示臣瞿鴻禨臣鴻禨受而讀之謹拜手稽首颺
言曰自古君道之隆莫如堯舜雖以禹湯文武之聖而不
能比跡唐虞非徒世運升降然也自時厥後遞嬗且二千
年賢君哲辟治道休明者周成康漢文景而外莫不稱唐
之太宗宋之仁宗而貞觀之治爲尤盛然權謀功利之習
猶不免雜出乎其閒方諸三代其不逮甚遠況於堯舜若
我

聖祖仁皇帝則誠堯舜之君也其心堯舜之心其政堯舜之政等
百世之王功德未有高焉者也仰惟

聖祖敦敏徇齊聖神天縱自五齡後終始典學盛德日新八齡踐
阼主極克端慎修思永言乎

聖學則經經緯史博極羣書上而天象地輿厯算律呂之精微三
禮八政之繁賾下至射御醫筮百家衆技之長極之滿蒙
回藏文字之源流泰西各國制器考工之新法莫不洞窮
蘊奧兼綜旁通言乎

聖治則羣生在宥庶績咸熙禮樂刑政粲然備舉農桑溝洫纖悉
無遺天下錢糧普免一周不加丁賦永爲定數則節用而

愛人料敵制勝服之即止渠魁既誅脅從罔治則神武而不殺清心寡欲執兩用中六十有餘年孜孜猶一日仁如天智如神大而能謙勤勞而無倦是以明良交泰民物熙豐俗美風醕寰宇清晏巍巍乎協和時雍之化一唐虞之盛世也臣嘗目想神遊而深求其故固由治定功成以臻太平之極軌而要惟

聖人之修己好學篤守乎六經之道以闡明性理爲歸其旨不外主敬存誠躬行實踐而其極至於盡人物之性以贊天地之化育故曰克己復禮天下歸仁

聖祖庭訓嘗曰心法爲治法之原此所以上接堯舜之心傳而克

成堯舜之治道也於戲德至矣哉以加矣今

天子冲齡嗣服與

聖祖時同家法具在豈待他求哉臣伏願

陛下紹聞衣德監

成憲而迪

前光心

聖祖之心而行

聖祖之政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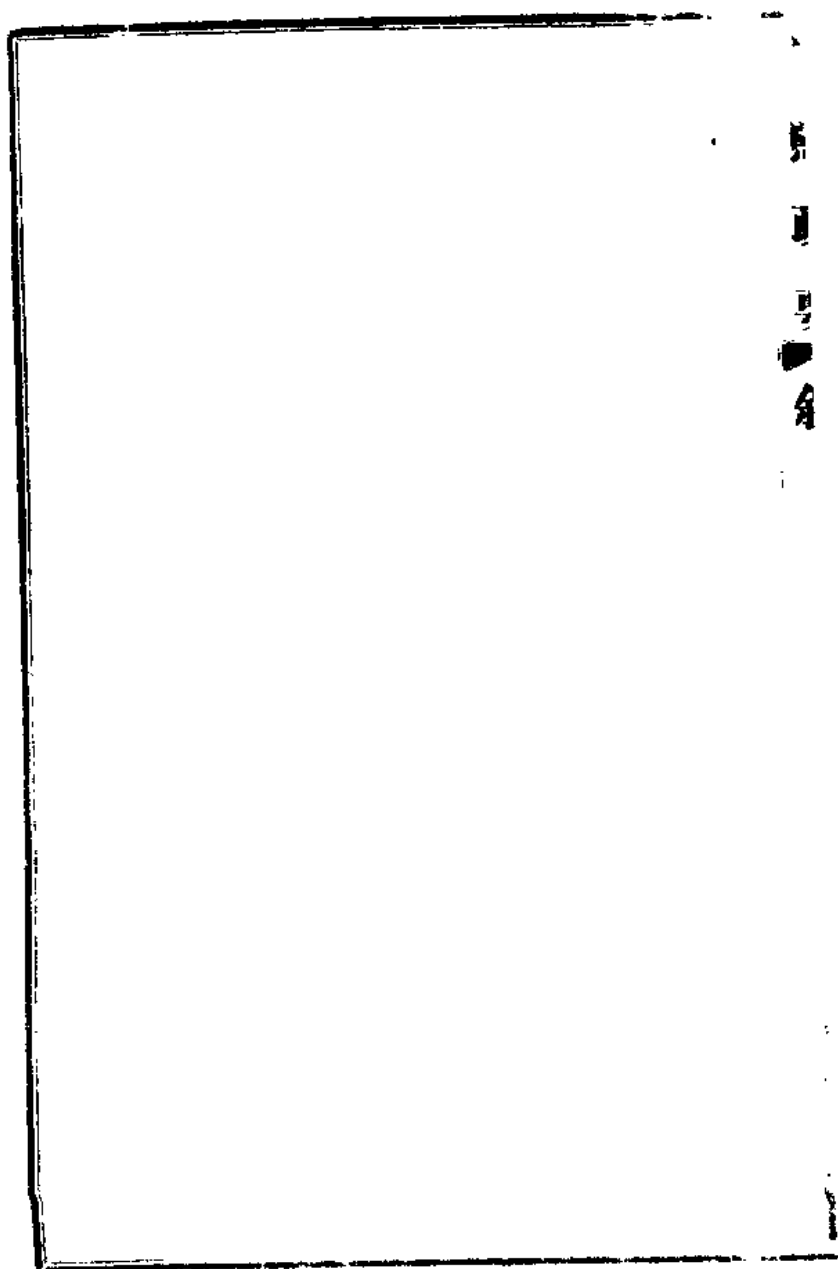
先聖

後聖有同揆上追堯舜無難知人安民柔遠能邇於富強乎何

有則臣侵勤輯斯編導揚

謨烈之微意臣雖衰老猶庶幾及見

德化之成也夫



康熙政要敘

書之盤庚高宗詩之假樂卷阿皆所以紀述謨訓歌頌徽美示翼直於當代樹後王之則倣實貶後人政要之義欽惟我

聖祖冲齡踐阼首敷三藩北定準部西奠藏衛朔漠河源萬里之遠千百種族之繁請命受吏同於中夏蟠木流沙大蒙太平之域執贊獻琛秩於司天衛於虎賁者不可勝紀歷年之永作人之盛第祿之康蓋自漢以來所未有也先正曾氏國藩述中興之功追本於我

聖祖在人之澤世以爲知言夫其時西學之哲方在臨最東方諸

朝鮮知重者而

御定律歷淵源

御製幾暇格物編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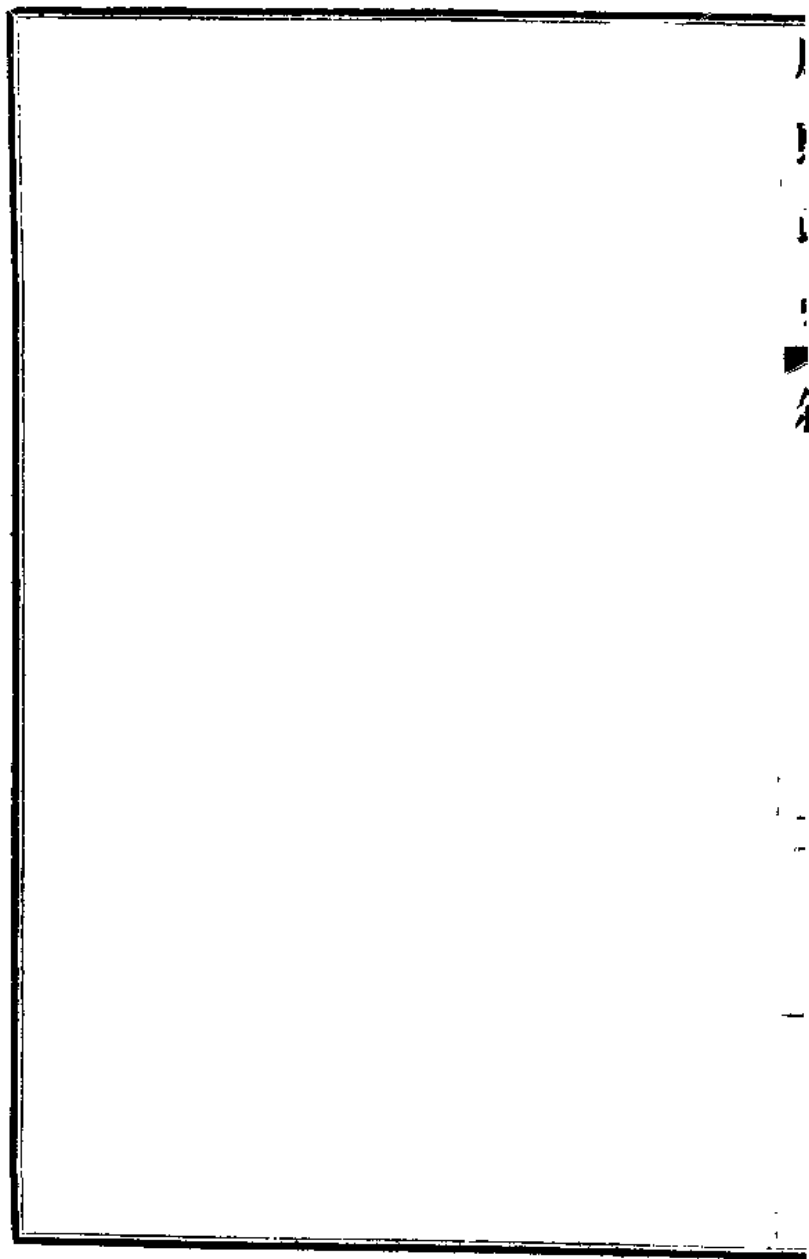
天宣之聰勗學敏求有不及是今日學術政治之嬗易器械輪
路之創作

聖人固已見微知著爰成鉅製垂裕後來易曰極天下之隨通天
下之志故能成天下之務是今之政與學皆

聖祖啟之貽之也章檢討棖績學深思覃於掌故仿唐史臣吳兢
貞觀政要之體爲康熙政要卷二十有四目四十有二擇
精語詳使二百年以後讀者如見先正王氏熙馮氏溥李

氏光地諸臣一堂拜颺之盛盤庚高宗之書假樂卷阿之詩猶可得其彷彿彼曾鞏政要留正聖政草其紀述之意雖同其事實蓋未能比例於萬一意者中和位育之功大同之治皆將基於是編乎無疆惟休亦無疆惟恤謹正冠拜手序而歸之

實錄館總裁 經筵講官軍機大臣體仁閣大學士徐世昌謹序



庚辰女嬰王榮文

十九七六三三三二二二二一十十十六五二十十三頁
十十十十十十九四九六六一九九四
八二

四十三九六三六二三十二六二十十十十十十七四六一七十行
六二八一二二二九八

九百六十二 三十一 四十九 五十七 六十三 七十四 八十二 九十 一百一十 一百二十

謝發揮公介大字是碑湖沅圖公公勤廉皇百百敷彌名競鳴竟情
 集

正情兒鳴號齋強伯善下第歸朝
朝

十九九九九九九八八八七六六六五五五五四四零

二
十七
二
十七
九
七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五
三
十
三
八
一
十
十
一
十
九
四
三
二
百
七
十
七
六
六
三
三
七
四
八
二
十
七
二

十十七三十一十五十五二十十三二十十八六三五九十九七四行
七三八七五四二八八

三十一十二十六十九一六 十四二二五十一二十二二十九字
一一八一一 十三二十二七二十一

主

君聞惕勤入伍盧幅討其潛失難失史照慧幅脫蕭林剛祖啟左誤
員什常據擡

張正
宗澈
綱倉
瀟論
其幅
昭利
據二
艱二
援格
容文
衍封
盧愔
吳什
八勒
貝勤
開

康熙政要目錄

卷一

論君道第一

卷二

論政體第二

卷三

論任賢第三上

卷四

論任賢第三下

卷五

論遵法祖制第四

論優禮大臣第五

卷六

論求諫第六

論納諫第七

卷七

論勤學第八

卷八

論君臣鑒戒第九

卷九

論擇官第十

卷十

論教戒諸皇子王貝勒第十一

論尊敬師傅第十二

論恤勳舊第十三附敬老

卷十一

論寬仁第十四

論孝治第十五

卷十二

論忠義第十六